

荃灣公立何傳耀紀念中學
2016-2017
學校通告(第 64 號)
2017-2018 交流生接待家庭

敬啟者：

為拓展同學的國際視野，並營造國際性的校園生活，學校擬於 2017-2018 年度參加 AFS 國際文化交流計劃。在為期 10 個月的計劃當中，一位來自歐洲約 16 歲女生會於本校上課，藉著與本地同學及家庭接觸相處，讓交流生了解及體驗本地文化及生活特色。同時，同學間的互動亦可豐富校園生活及增加英語運用的機會。

留港期間，他需要有一個開放而且接納外國文化的本地家庭，提供義務食宿及照顧。成為接待家庭的條件如下：

- 接待家庭需有愛心及接納的態度
- 每位家庭成員均支持及歡迎接待外國同學
- 在交流期間(每年 8 月尾至翌年 6 月)負責提供膳食及床鋪(無需另備房間)
- 為交流生提供照顧及生活指導

校方希望家長能成為接待家庭，透過與交流生日常生活接觸，讓學生不單學會接納不同文化的差異，同時也有更多的機會運用英語與人溝通。接待家庭的學生不須與交流生同級或同齡。

如需更多有關 AFS 國際文化交流計劃的資料，可瀏覽 <http://cn.afs.hk/>或聯絡本校周淑迎老師(電話號碼:24966117)。

此致

貴家長



校長

謝潤明

2017年1月16日

✂

【回 條】

170116-csy_en

逕覆者：本人乃 貴校中_____級（ ）班學生 _____ 班號（ ）
 之家長，已閱悉 貴校於 1 月 16 日送來之《2016-2017 交流生接待家庭》通告。

- # 本人願意成為接待家庭。
 本人暫沒興趣成為接待家庭。

此覆

荃灣公立何傳耀紀念中學校長

家長或監護人簽署：_____

家長聯絡電話：_____

2017年1月 日

請在適當空格中打✓

請簽妥回條，並於 1 月 27 日或以前着 貴子弟交回 班主任 為荷。